

泉教函〔2019〕34号
答复类型：B

关于市人大十六届四次会议 第1347号建议的答复函

张海峰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统筹规划整治泉州五中城东校区周边交通的建议》（第1347号）收悉。现将教育部门的分办意见答复如下：

泉州五中城东校区周边道路交通问题由来已久，需要各部门配合，统筹协作才能解决交通乱象，维护师生安全，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。

一是加强学生及家长交通安全宣传教育。上下学高峰期及家长会、节假日等重点时段，学校周边车辆乱停、乱放、乱穿马路、甚至逆行等交通违法行为严重，我局督促学校通过“和校园”短信平台、微信群、家长会、致家长一封信等家校联系平台，开展文明交通教育，提醒家长注意错峰接送学生。同时加强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监管，加强交通规则教育，倡导师生家长乘

坐公交、自行车以及步行等绿色出行，缓解交通拥堵。

二是加强上下学校门口交通疏导。在上下学高峰期，安排学校值日老师、保安在校门口值守，组织家长志愿者协助疏导车辆，保护和引导学生安全到校和离校，缩短接送车辆在校门口及周边停留时间。

三是强化部门协作。会同公安部门开展“护校安园”行动，指导各学校积极与当地公安交警部门配合，在校门口划设禁止停车区域，落实“护学岗”制度，安排警力投入校园周边区域巡逻，维护学校周边道路交通秩序。

四是完善学校“三防”建设。督促指导学校配齐配全保安人员，在校园各门口及周边交通拥堵区增设监控探头，及时掌握校园周边交通情况，对突发情况做好处置工作。

感谢您对我市教育工作的关心、理解与支持，欢迎继续给予关注指导。

分管领导：蔡琦瑜

经办人员：张良城

联系电话：15880708229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9年5月13日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。